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: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蕭珮玲 電話:06-3901427

電子信箱: hpeiling@mail. tainan. gov. tw

受文者:臺南市新化區正新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4年3月18日 發文字號:府秘總字第104026995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為因應國內十年來最嚴峻的旱象,共同攜手度過枯水期的 挑戰,請各機關學校確實執行相關節水措施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經濟部水利署104年3月16日經水事字第10431025430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共同落實節水行動,期望各機關學校為節約用水之表率 ,請貴機關(學校)立即清查轄管使用非省水器材情形, 立即採購更換為省水器材或加裝省水墊片,並配合水利署 全民抗旱,公佈日常十大耗水行為-第一名洗澡(盆浴) 、第二名沖馬桶、第三名洗地板、第四名洗衣服、第五名 刷牙、第六名洗臉、第七名洗碗、第八名澆花、第九名洗 米,第十名是喝不完的水。呼籲各界節水從日常生活做起 。少澆花、少洗車及多選購省水器材,並請協助後續辦理 之執行情形追蹤作業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副本:臺南市政府秘書處 電11:82:54章

裝

訂

線